

# 元培醫事科技大學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程修業辦法

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16 日 校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

第一條 依據「元培醫事科技大學學程設置辦法」設置「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程」（以下簡稱本微學程），並訂定修業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條 教育目標：培養學生了解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之意涵，同時增加學生使用跨領域知識與資訊應用之能力，以醫學影像分析專業技能及 AI 智慧診斷的專業知識為主軸，整合相關課程，形成新的知識整合型之學程結構。

第三條 課程規劃及學分數：修讀本微學程（如表一）至少須修畢 9 學分以上，包含基礎課程選修 3-4 學分、技術應用課程選修 4 學分與總結課程選修 2 學分，所修微學程課程得列入其畢業最低學分數計算。學生修畢本學程學分 9 學分，即可獲得由教務處出具之微學程證明。

第四條 修讀資格：具本校正式學籍之學生。

第五條 申請程序：校務系統登錄申請「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程」。

第六條 申請時間：依照教務處公告之校務系統選課時程登錄申請。

第七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表一 醫學影像 AI 智慧診斷技術及實務微學程課程科目表

課程名稱		學分/ 時數	修課年級	修課學期	開設單位	
基礎課程 (任選二門)	基礎程式設計	2/2	一	上	通識中心	
	數據分析程式設計	2/2	二	上	醫工系	
	套裝軟體	2/2	一	下	通識中心	
	人工智慧概論	2/2	三	上	醫工系	
	人工智慧素養	2/2	一	微學分	通識中心	
	醫學影像暨放射技術概論	1/1	一	上	醫放系	
技術應用課程 (任選二門)	醫學影像	醫療資訊網路	2/2	二	下	醫工系
		醫學影像處理與傳輸	2/2	二	下	醫放系
		放射診斷儀器學	2/2	二	下	醫放系
		深度學習於智慧診斷實務	2/2	一	博雅通識	通識中心
	健康管理	福祉產業概論	2/2	一	下	福祉產業學院
		健康管理學	2/2	二	下	醫管系
		健康事業機構管理	2/2	二	下	資管系、企管系
		護理學導論	2/2	一	上	護理系
總結課程	醫學影像AI智慧專題製作	2/2	一	元培書苑	通識中心	
	AI 醫學影像與智慧照護應用	2/2	一	博雅通識	通識中心	

※本微學程總學分為9-10學分

微學程負責老師及洽詢方式：醫工系郭宗德老師。電話：老師分機 7512 系辦分機 2346。

# 歷史沿革

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教務會議通過